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6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，于2025年4月29日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，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审阅会议资料方式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

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渤海汽车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